

关于浙江中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浙江中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7 年 12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10,434.7827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金王涛
注册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百步镇农丰村仙坛庙 31 号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达集团，其直接持股比例为 89.46%，通过中达贸易间接持股比例为 8.40%，合计持有企业 97.86%的股权		
行业分类	C33 金属制品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备 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并获受理，北京证券交易所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出具《关于终止对浙江中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5 年 2 月
辅导机构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
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锦天城所”）
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5 年 2 月-	尽职调查，全面形成具体的辅导方案并开始实施	对公司进行全方位的尽职调查，形成具体的辅导方案并开始实施重点了解： 1、公司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内控制	民生证券、锦天城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5年3月		度建设、法人治理结构、业务情况、同业竞争与关联关系、企业发展规划、募集资金投资意向等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对有关法律、法规知识的了解与掌握程度和其诚信意识	所、天健所相关人员
2025年3月	全面尽职调查，集中学习和培训，诊断问题并加以解决	1、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与考试； 2、通过查阅相关资料、访谈等方式，核查公司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3、通过查阅相关资料、实地走访等方式，核查公司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是否完整、清晰； 4、组织中介机构协调会，案例分析，列席三会并查阅相关会议资料等，协助公司建立规范化的运作机制；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要求，会同其他中介机构一同协助公司规范其公司章程并建立规范的组织机构，完善三会议事规则等； 5、通过尽职调查、中介机构协调会、集中授课等方式，督促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协助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规完善企业内部监督制度，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6、协助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规划和未来发展目标	民生证券、锦天城所、天健所相关人员
2025年4月	完成辅导计划，进行考核评估，做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1、定期举行协调会； 2、准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申请文件； 3、对以往辅导期内的辅导效果进行考	民生证券、锦天城所、天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的准备工作，协助发行人进一步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及具体安排	核评估，对考核结果与辅导目标尚有差距的环节进行加强，若在辅导期结束时仍达不到辅导目标，将向浙江证监局申请适当延长辅导期	健所相关人员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浙江中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